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振业创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创发公司”）因西安泊悦府项目开发需要，决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边家村支行申请项目开发贷款，按照银行要求，我集团需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3 亿元。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决议内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为 23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各级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6 亿元，西安创发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此次担保金额在额度范围内，此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担保后，公司对西安创发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3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各级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为 3.35 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注册信息

被担保人：西安振业创发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凯瑞 A 座 305-36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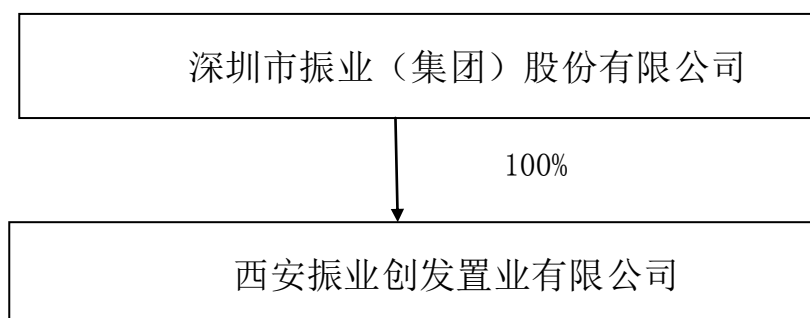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黄艺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等

股权结构图：



（二）被担保人的主要经济指标：

西安创发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350,035,082.19	356,093,646.63
总负债	149,510,886.58	155,164,627.8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49,510,886.58	155,164,627.81
所有者权益	200,524,195.61	200,929,018.82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857,457.90	539,764.28
净利润	490,150.30	404,823.21

(三) 被担保人西安创发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边家村支行提供总金额为人民币叁亿叁仟万元整(¥33,000万元)的开发贷款额度,用于西安创发公司的泊悦府项目开发,贷款期限为36个月,根据银行要求,需我公司对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叁亿叁仟万元整,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清偿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如债务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的意见

2021年9月2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振业集团为西安创发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次所提供担保主要系为了满足西安创发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对资金的需求,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有能力对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能够确保通过销售回笼资金保障偿债能力,担保的风险小且处于可控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10.35亿元,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1.02亿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6.82%。

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担保除外),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